

李台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
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
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
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李台镇认真贯彻落实《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在依法全面推进
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和精神，较好的完成了 2024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李台镇通过县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更新 19 条信息，
包括机构职能 3 条，财政信息类 2 条，规划计划 1 条，行政执法公
示 3 条，人才人事招考招聘 2 条，重要部署执行落实类 5 条，信息
公开基础建设 1 条，信息公开目录 1 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李台镇人民政府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不断完善政府信息管理机制，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责任科室具体办的工作模式，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核，严格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实行分级负责制，并定期开展自查整改，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4 年以来，我镇严格遵循上级指示，积极参与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工作，持续提升信息管理效能，强化平台安全防护工作，防范各类网络安全事故发生。强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对应公开的信息目录进行全面整理，将与群众息息相关的政策法规面向社会公开。

（五）监督保障

加强网站内容的监督保障，确保信息公开准确、及时、规范。选派业务人员多次参加县直部门组织的培训，学习政府网站的运行和维护工作，保障平台建设和常态化检测等工作的高效、有序运营。2024 年网站运行平稳，镇政府门户网站未出现重大网络事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 年，李台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向好，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依申请公开服务质量仍需加强，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公开方式的单一性限制了公众获取信息的渠道，大部分数据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完善依申请公开回复机制，对群众申请公开事项迅速反应，配备专人对依申请公开事项进行解答，定期对人员进行法律法规、政策解读、沟通技巧等方面的培训，优化内部审批流程，减少不必要的环节，提高工作效率。在收到公开申请后按照规定时间进行高质量答复，确保答复内容准确、全面、易懂，避免使用过于专业或模糊的语言。

二是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进行公开，比如扎实开展“政府公开月”活动；组织村级政务公开培训，负责对村级事务进行公开；结合纪委“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进行公开，加强与公众的互动和交流，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和疑问，充分保障群众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阳谷县李台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及时性、主动性的工作要求，积极落实上级安排的政务公开具体工作事项。

（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需要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

举办政务开放日活动，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的认知度和参与度。扩大政务公开的范围，涵盖政府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等全过程。

（五）报告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

机构名称：阳谷县李台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635-6874211

电子邮箱：ltzrmzf@163.com

联系地址：阳谷县李台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

邮政编码：252314